



大会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38/166/Add.2

E/1983/34/Add.2

24 October 198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FRENCH /
RUSSIAN / SPANISH

大会
第三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3 年第一届常会
议程项目 10
人权

对付纳粹主义、法西斯主义和新法西斯主义以及
基于种族上不容异己、仇恨和恐怖的
其他一切形式极权主义思想和作法所应采取的措施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目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 导言	1	2
二. 各国的意见	2 - 12	2
三. 各非政府组织的意见	13 - 15	5

一. 导言

1. 自秘书长报告的增编 (A/38/166/Add. 1—E/1983/34/Add. 1) 印发以后, 已收到下列国家政府的复文: 中非共和国、古巴、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泰国、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和津巴布韦。本报告第二节是上述复文的简介。第三节是各非政府组织复文的简介。¹

二. 各国的意见

2. 中非政府指出, 由于中非不了解纳粹主义、法西斯主义和新法西斯主义以及基于种族上不容异己、仇恨和恐怖的其他一切形式极权主义思想和作法, 因此尚未拟定这方面的精确立法; 但根据 66/32 号法令和 264 号法令, 在全国境内禁止一切形式的种族主义和部落主义。

3. 古巴共和国政府指出:

(a) 根据大会 1982 年 12 月 17 日第 37/179 号决议, 古巴政府已采取措施, 宣布凡是散播基于种族优越或种族仇恨的思想和散播战争宣传包括纳粹主义、法西斯主义和新法西斯主义思想, 都应受到法律制裁;

(b) 认为法西斯主义的各种表现形式给世界和平、各国间友好关系和充分行使人权和基本自由造成危险;

(c) 重申对有些集团和组织大肆宣传这些思想和作法深感关切;

(d) 指出在以色列和在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各种犹太复国主义作法, 在南非和在非法占领的纳米比亚实行的种族隔离政策, 在美利坚合众国和其他西方国家有某些社团和党派积极推行纳粹主义、法西斯主义和新法西斯主义思想而且根本没受到惩罚。至于政府采取的措施, 例举有宪法、刑法和结社法 (NO. 1320)。

4.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政府指出, 它非常重视反对基于极权主义思想的极端主义活动, 包括纳粹主义、法西斯主义和新法西斯主义。该国政府指出, 各种极权

¹ 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复文的全文存联合国秘书处档案室, 可备查索。

主义活动在德意志联邦共和国都是失败的活动，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广大人民在联邦、国家和地方各级自由选举的35年经验可以证明。例如，在1983年3月6日第十届德国联邦议院选举中，唯一的极右政党国家民主党参加了竞选，但没有赢得一个议席。德国政府还指出：(a)极右组织的人数正在减少；(b)1982年极右翼出版物的总数同前一年比较也有所减少；(c)左翼极端主义分子、组织和小组比右翼极端主义分子人数多三倍以上。

5. 政府提及反对极端主义颠覆和各种活动的各种现行法律条款，指出这些条款已证明是行之时效的。例如：(a) 1982年初，新纳粹主义的德国人民社会主义运动劳动党及其青年组织青年阵线因其活动危害国家自由和民主基础而被联邦内政部禁止；(b)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当局对从事暴力活动的右翼极端分子罪犯经常予以起诉。

6. 政府进一步指出，教育、公众宣传媒介和进行研究和出版有关报告，在反对种族仇恨、极权主义思想和极端主义活动的斗争中起到重要作用。

7. 政府最后说，上述各种努力保证了大会37/179号决议要求的措施的执行。

8. 泰国政府指出，负责维持治安和国内安全的有关当局所采取的措施包括防止具有极权主义思想的集团和组织采取可能在该国引起骚乱的任何活动。

9. 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指出，它一向主张采取有效措施对付法西斯主义、纳粹主义、法西斯主义和新法西斯主义以及基于种族上不容异己、仇恨和恐怖的其他一切形式的思想和作法。它还指出，新法西斯主义集团和组织不仅在某些国家公开和积极地活动，而且在国际一级协调它们的活动。因此要求各国更好协调行动，加强国际合作，同纳粹主义、法西斯主义和新法西斯主义进行战斗。

10. 该国政府建议:

(a) 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纳粹主义和法西斯主义的复活, 并将草拟有关此问题的宣言作为优先事项;

(b) 各国立法和行政当局必须采取和执行各项措施, 镇压新法西斯主义和其他纳粹组织的活动, 彻底清除其思想理论;

(c) 号召尚未参加下列公约的国家参加下列公约: 《世界人权公约》、《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和《禁止并惩治种族隔离罪国际公约》;

(d) 各国应按大会的要求, 高度优先采取措施, 宣布凡是散播基于种族优越或种族仇恨的思想和散播战争宣传, 包括纳粹主义、法西斯主义和新法西斯主义思想, 都应受法律制裁(第 37/179 号决议, 第 4 段);

(e) 请人权事务委员会、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和人权委员会三人小组在审议各国报告时, 特别注意该主题事项;

(f) 各国际组织应加强活动, 揭露这些反动现象的实质并以各国人民和平友好的精神教育人民, 尤其是教育青年;

(g) 应利用 1985 年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人民战胜法西斯主义势力四十周年的机会, 动员全世界同纳粹主义、法西斯主义和新法西斯主义的思想 and 作法进行斗争。

11. 该国政府最后提到为充分执行上述各项国际法律文献和大会与其各机构的建议所采取的措施。

12. 津巴布韦政府指出, 该国《宪法》保证《世界人权宣言》和《公民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所载的各项人权, 并设想对这些权利的限制在国际文献上是允许的。该国政府还指出, 津巴布韦目前虽然没有具体法律适合大会第 37/179 号决议第

2 段和第 4 段的要求，但在某些情况下，可以援引各种现行法律条款处理上述决议所设想的情况。例如，《非法组织法》、《维护法律秩序法》第 91 章、第 65 章第三部分。《维护法》第 65 章第 44 节同大会决议第 4 段尤其有关。第(2)分节规定，除其他问题外，凡编写、出版、展示或散播颠覆性声明者皆属犯罪，可处以五年以下徒刑。按第 44 节(1)分节(e)款规定，“颠覆性声明”包括“可能……引起或助长敌视或轻视、耻笑或蔑视某一种族、宗教或肤色的社会的任何团体、部分或阶级”的声明。

三、各非政府组织的意见

第二类

基督教和平会议

13. 基督教和平会议提到它主办的 1983 年 4 月 28 日到 5 月 1 日在捷克斯洛伐克克拉德诺举行的“希特勒掌权之后 50 年对法西斯的批判”讨论会。与会者强调指出：(a) 虽然国际工人运动、各抵抗战士组织、世界和平运动和世界民主人士所发动的反法西斯斗争取得了重大胜利，但法西斯主义和新法西斯主义的危险尚未消除；(b) 必须分析过去的法西斯主义和今天的新法西斯主义产生的社会、政治和经济根源，以便有效地引导和协调所有反法西斯力量。他们还指出，反法西斯斗争成功的重大意义在于在公众中，尤其是在战后一代和青年中的系统的宣传和教育活动。

救世军

14. 救世军说，它属于世界基督教会的一部分，在 86 个国家中有其自己的成员。这就是反对种族歧视，不分肤色、信念或国家支持各地所有人争取自由和正义权利的有力见证。

世界教学专业组织联合会

15. 世界教学专业组织联合会及其各会员组织报告说，它们对大会第37/179号决议所提及的各项问题极为关切，并坚决反对决议中列举的各种现象。该联合会提及在教育领域反对极权主义或包括纳粹主义、新法西斯主义和种族或民族的不容忍等其它各种思想和作法的活动。有七个国家教师组织作为向种族主义、反犹太主义和种族隔离主义进行战斗国际委员会开会时，讨论了上述活动。

— — — — —